

证券代码：835015

证券简称：川机器人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四川天链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协议签署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2025年7月25日，四川天链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深圳市利和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和兴”）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双方本着互惠互利、实现双赢的目标，利用自身优势，共享市场资源和渠道，双方共同推进机器人自动化制造与检测，推动机器人在制造企业的落地应用，实现双方产品市场占有率的快速提升。

（二）应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签署的协议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关于本协议涉及的各项后续事宜，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战略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合作双方

甲方：深圳市利和兴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四川天链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二）合作期限

1. 合作期限自本协议生效日起两年，合作期限届满，双方另行协商洽谈并订立续签协议事宜。

2. 双方因落实合作内容就具体业务另行签订的具体协议或合同的有效期不受本协议有效期影响，以该具体协议或合同的自身的有效期为准。

（三）合作内容

1. 通过整合双方的技术资源与市场经验，提高机器人制造与检测的自动化水平，推动机器人在自动化设备制造及相关行业的落地应用，共同打造机器人自动化制造与检测解决方案和典型应用场景。

2. 双方成立专项工作组，细化合作内容，定期开展技术交流，确保战略落地。甲方负责提供机器人自动化制造与检测等方面的应用场景、客户需求、技术方案。乙方负责提供机器人应用技术支持、机器人在 3C 自动化检测、制程装备等行业的应用案例等。

3. 双方共同制定产品质量标准和检验规范，确保产品质量符合要求。甲方负责开发机器人自动化制造和检测方案，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选用乙方机器人，乙方及其关联公司优先选用甲方所开发的自动化制造和检测的设备或者夹治具等产品。

4. 双方共享市场信息和客户资源，共同开拓新市场。甲方利用自身渠道，推动乙方机器人在自动化制造检测和制程类装备相关行业的应用场景落地。乙方利用自身市场资源，积极推广甲方所开发自动化检测和制程装备及夹治具等产品的应用。

以上合作内容对应的具体业务，由双方另行签订相关协议，约定具体合作事项，以兹更好地推进项目落地。

（四）争议解决

1. 与本协议相关的合同成立、生效、权利义务关系、解释等所有法律问题，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 在本协议的履行过程如发生任何争议，经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原告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三、 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本协议的签订，符合公司整体战略发展的布局，对公司独立性无重大不利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该协议而对协议对方产生依赖性。

四、 风险提示

1. 本次签署的协议属于双方基于合作意愿而达成的框架性、意向性约定，后续具体的合作方式、合作项目等事项均尚需进一步协商确定。

2. 本次签署的协议为后续双方推进具体项目合作的基础，对公司本年度及后续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相关财务数据请以公司披露的定期报告为准。

3. 关于本次签署的协议涉及的各项后续事宜，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关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目录

四川天链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市利和兴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

四川天链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25日